

中 | 华 | 经 | 典 | 名 | 著
全本全注全译丛书

仪礼

彭林 译注



中華書局



ISBN 978-7-101-08567-9



9 787101 085679 >

定价：38.00元

全本全注全译丛书

中华
经典
名著

彭 林◎译注

仪礼

中华书局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仪礼/彭林译注. —北京:中华书局,2012.6

(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)

ISBN 978 - 7 - 101 - 08567 - 9

I. 仪… II. 彭… III. ①礼仪 - 中国 - 古代②
《仪礼》 - 注释③《仪礼》 - 译文 IV. K892.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030889 号

书 名 仪 礼

译 注 者 彭 林

丛 书 名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

责任编辑 王水涣

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
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zhbc@zhbc.com.cn

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2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

2012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规 格 开本/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印张 19 字数 400 千字

印 数 1 - 8000 册

国际书号 ISBN 978 - 7 - 101 - 08567 - 9

定 价 38.00 元



前言

《仪礼》是中国最早的关于礼的文献。汉武帝建元五年(前136),初置五经博士,《仪礼》即居其一。入唐,有“九经”,至宋,有“十三经”,《仪礼》均在其中,是为儒家经邦治国的煌煌大典之一,对中国文化的影响之深远,自不难想见。

一、《仪礼》其书

《周礼》、《仪礼》、《礼记》,习称“三礼”。《仪礼》是礼的本经,故又称《礼经》,在“三礼”中,成书最早,而且首先取得经的地位。

《仪礼》本名《礼》。《汉书·景十三王传》:“献王所得书皆古文先秦旧书,《周官》、《尚书》、《礼》、《礼记》、《孟子》、《老子》之属,皆经传说记,七十子之徒所论。”其中的《礼》,就是指《仪礼》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也称“礼”,不称“仪礼”。汉人还每每把《仪礼》称为《礼记》,如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说“故《书传》、《礼记》自孔氏出”,此处的《礼记》,是指《仪礼》。《后汉书·卢植传》也称《仪礼》为《礼记》。此外,郭璞注《尔雅》称引《仪礼》文字,屡屡称其为《礼记》。这可能是《士礼》的经文之后大多附有记的缘故。何休《公羊》注引及《仪礼》经文或记,则每每混称,而不加区别。据段玉裁考证,《礼》十七篇的标题,在汉代均无“仪”字。东晋元帝时,荀崧奏请置《仪礼》博士,始有《仪礼》之名,但未成通称。如唐人张

参《五经文字》引《仪礼》文字很多，但都只说“见《礼经》”。唐文宗开成年间石刻九经，《礼经》用《仪礼》之名，遂成为通称，沿用至今。

先秦、汉初人好以篇首之字作为篇名或书名，《仪礼》十七篇的首篇为《士冠礼》，故又摘其篇首之字而名之为《士礼》。有的学者认为，《士礼》的名，当由内容而起，因为此书所记，以士的礼仪为主。

汉代《仪礼》的传本有大戴本、小戴本、刘向《别录》本等几种，都将《仪礼》十七篇分为冠昏、朝聘、丧祭、乡射等四类，但只有《士冠礼》、《士昏礼》、《士相见礼》三篇的次序完全相同，其余各篇则不尽相同。几种传本的次序，以戴德本最为合理，此书以冠、昏、丧、祭、乡、射、朝、聘等八大纲为序排列各篇，《丧服》一篇相传为子夏所作，故列在最后。刘向《别录》本则以有关冠、昏、乡、射、朝、聘的十篇居先，有关丧、祭的七篇列后，可能是前十篇为吉礼，后七篇属凶礼，全书依吉、凶、人神为序。戴圣本所定次序最乱，似无条理可寻。郑玄注《仪礼》，鉴于二戴本“尊卑吉凶杂乱”，刘向《别录》本“尊卑吉凶次第伦序”，所以采用的是刘向《别录》本。1957年，甘肃武威磨嘴子6号汉墓出土一批西汉晚期抄写的《仪礼》竹、木简，共496支。据简的形制及内容，可以分为甲、乙、丙三种文本。甲本木简包括《士相见》、《服传》、《特牲》、《少牢》、《有司》、《燕礼》、《秦射》等七篇；乙本木简只有《服传》一篇；丙本为竹简，仅《丧服》一篇。从文字上看，丙本的《丧服》为单经本，甲本和乙本的《服传》为单传本，与今天所见经、传合一的文本不同，证明西汉时经文和传文是各自独立成书的。

据《汉书·艺文志》，汉代的《仪礼》有古文经和今文经两种，古文经是用先秦古文字书写的，今文经则是用汉代通行的隶书书写的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目录有“《礼古经》五十六卷，《经》七十篇”，前者为古文，后者为今文。所谓《礼古经》，出于鲁壁中，有五十六篇。“《经》七十篇”，指高堂生所传的十七篇《士礼》，“七十”乃“十七”之误倒。今文经只有十七篇，比古文经少三十九篇。今、古文《仪礼》都有的十七篇，内容基

本相同，仅文字上有差异，因此，《仪礼》实际上无所谓今古文的问题。古文经多出的三十九篇不在当时通行的礼经之中，所以人们多不传习，后来渐渐失传，人们称之为“逸礼”。《周礼》、《礼记》的郑玄注，以及其他一些古书的注中，曾提及《天子巡狩礼》、《朝贡礼》、《烝尝礼》、《王居明堂礼》、《古大明堂礼》等篇名，王应麟认为就是三十九篇“逸礼”之属。元儒吴澄又将这些文字分类汇辑，附在《仪礼》各篇之后。有学者认为，三十九篇“逸礼”传授不明，又无师说，可能是子虚乌有之物。清人邵懿辰认为，后人所引及吴氏所辑，内容与十七篇所记不相类，文字也不古朴，可能是后人的伪作。

关于《仪礼》的作者与成书年代，学术界的看法一直有分歧。古文经学家认为出于周公，今文经学家认为出于孔子，古代学者大都踵此二说。如崔灵恩、陆德明、贾公彦、郑樵、朱熹、胡培翬等均持周公手作说。《礼记·明堂位》说：“周公践天子之位，以治天下。六年，朝诸侯于明堂，制礼作乐。”他们认定，周公所制之“礼”，就是《仪礼》、《周官》等书，是周公损益三代之制而成；《仪礼》词意简严，仪节详备，非周公不能作。司马迁、班固等则认为《仪礼》是孔子慨叹周室衰微，礼崩乐坏，乃追迹三代之礼而作。《礼记·杂记》记载，恤由死后，鲁哀公派孺悲到孔子处学习士丧礼，皮锡瑞《三礼通论》、梁启超《古书真伪及其年代》据此认为，这是孔子作《仪礼》的明证，进而推定其余十六篇也是孔子所作；此外，《仪礼》的文字风格与《论语》颇有相同处，内容也与孔子的礼学思想相一致，例如孔子很重视冠、昏、丧、祭、朝、聘、乡、射等八礼，而《仪礼》十七篇所记正是这八种礼仪。邵懿辰等断言，《仪礼》并非因秦火而残缺，而是孔子用以教弟子的原典，十七篇已足以总揽礼的大纲。清人崔述《丰镐考信录》则说：“今《士丧礼》未必即孔子之所书。”从周代金文以及《尚书》、《逸周书》、《国语》、《左传》、《毛诗》等文献看，周代已经出现某些比较程式化的礼仪，如冠礼、觐礼、聘礼、飨礼、丧礼等，仪节与《仪礼》所见有相同或相似之处。近人沈文倬先生认为，《仪礼》一书是公元

前5世纪中期到前4世纪中期的一百多年中,由孔门弟子及后学陆续撰写的。其中有关丧礼的四篇内容相贯通,著成年代当相近,约在鲁哀公末年至鲁悼公初年,即周元王、定王之际。其说较为公允。

《仪礼》十七篇,除《士相见礼》、《大射礼》、《少牢馈食礼》、《有司彻》等四篇之外,其余各篇之末都有“记”。一般认为,记是孔门七十子之徒所作。《丧服》一篇体例较为特殊,“经”与“记”均分章分节,其下又有“传”。传统的说法认为,“传”是孔子门人子夏所作。

二、历代的《仪礼》研究

汉初最早传授《仪礼》的是高堂生。《史记·儒林列传》:“诸学多言礼,而高堂生最本。礼固自孔子时而其经不具。及至秦焚书,书散亡益多。于今独有《士礼》,高堂生能言之。”一般认为,高堂生把《仪礼》传给萧奋,萧奋传给孟卿,孟卿传给后苍,后苍传给大戴(戴德)、小戴(戴圣)、庆普。此即所谓《礼》的五传弟子。宣帝时,博士后苍以《诗》、《礼》名世。据《汉书·儒林传》,后苍以《礼》授“沛国人通汉子方、梁戴德延君、戴圣次君、沛庆普孝公。……由是《礼》有大戴、小戴、庆氏之学”。西汉政府设立的《易》、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春秋》“五经博士”,都是今文经学。《礼》大、小戴及庆氏三家也都是今文经学,其中,大、小戴列于学官。

最早为《仪礼》全书作注的是郑玄,在此之前,只有少数人为《仪礼》某篇作过注。郑玄,字康成,北海高密(今山东高密西)人,东汉经学大师。郑玄曾入太学从第五元先学《京氏易》、《公羊春秋》等今文经,后又师从东郡张恭祖学《周礼》、《左传》、《古文尚书》等古文经,最后师从扶风马融。游学十余年后,回归故里,聚徒讲学,弟子达数百千人。后因党锢之祸而被禁,遂潜心学术,遍注“五经”,成为汉代经学的集大成者。郑注《仪礼》的特点是:一、抛开门户之见,兼采今古文,博综众家,择义优者从之。从今文者,则在注内列出古文,如《士昏礼》“主人拂几授

校”。郑注：“古文校为枝。”从古文者，则在注内列出今文。如《士相见礼》“若父，则游目”，郑注：“今文父为甫。”若今古文之字义均合于文意，则互换见之。当时，学者苦于家法繁冗难从，郑玄沟通今古文，学者读之，可不再舍此逐彼，因而靡然从之。二、郑注文字精审，要而不繁，如《仪礼》的《少牢馈食礼》全文共 2979 字，注仅 2787 字；《有司彻》全文共 4790 字，注仅 3456 字，十分难得。三、发明义例。四、去取谨慎。例如，《仪礼》的《丧服传》，郑玄确认有错简，但他决不轻易删改，而只是将自己的意见在注文中加以说明，以保存书的原貌。由于郑注的种种优良，使它很快取代了《仪礼》的其他注本，成为唯一的通行至今的注本。《后汉书》褒赞郑玄“括囊大典，网罗众家，删裁繁诬，刊改漏失，自是学者略知所归”，是“三礼”的功臣。由于郑玄为《仪礼》、《周礼》、《礼记》作了出色的注，“三礼”由此成为显学。郑注的不足是：好事综合，以不同为同，好引讖纬之说。

晋初，“三礼”都立于学官，但王肃借助政治上的势力，与郑学争胜。泰始二年(266)，依王说置七庙。郊庙之礼也用王肃说，不用郑义。晋元帝时，方准荀崧之请，设郑注《仪礼》博士。

南北朝时期，政权分立，学术也分化为“南学”和“北学”。南学重玄学，北学重经学；南学约简，北学深芜；学术风格有很大不同，“三礼”本是实学，非可空言，故学分南北，皇、熊立说虽异，而都在郑注的范围之中。刘宋雷次宗以精于礼学而著名于世，学术声望堪与郑玄相比，时人以“雷郑”并称。齐朝礼学也比较发达，最著名的学者是王俭和刘焯。王俭长于礼学，熟悉朝廷的各种礼仪，朝中每有关于礼仪的论辩，他都旁征博引，语折四座。刘焯则是私学中的大儒，所著文集，皆是《礼》义。

南朝是一个宗法色彩很浓的社会，门阀士族严辨宗法血统，重视宗法礼制的应用，政府注重礼仪典制的修订，礼书遂成为主要的理论依据。《仪礼·丧服传》对丧服的等级、样式以及服丧者的身份等都有严格规定，它标志着人们嫡庶亲疏和等级身份，几乎具有与法律等同的效

应,尤受重视。雷次宗曾为皇太子等讲《丧服经》,晋宋南方诸儒,尤其热衷于《丧服传》的讨论,著述也很多,如王俭著有《古今丧服记》、《礼仪问答》等。晋袁准、陈铨各注《丧服经传》一卷,晋孔伦,宋裴松之、蔡超宗各撰《集注丧服经传》一卷或二卷。宋雷次宗撰《略注丧服经传》一卷,晋杜预撰《丧服要集》二卷,卫瓘撰《丧服仪》一卷,环济撰《丧服要略》一卷,蔡谟、贺循各撰《丧服谱》一卷,葛洪撰《丧服变除》一卷,孔衍撰《凶礼》一卷,贺循撰《丧服要记》十卷等。

梁朝的礼学在南朝中最盛。天监初,何佟之撰吉、凶、军、宾、嘉五礼,共一千余卷。天监七年(508),梁武帝为皇子的丧服问题召群臣廷议。据《南史·儒林传》,当时的著名学者何佟之、司马筠、崔灵恩、孔奂、沈峻、皇侃、沈洙、戚袞、郑灼、张崖、陆羽、沈德威、贺德基等都系统研习过“三礼”,或者就是博通“三礼”的专家。沈不害曾总著《五礼仪》。《仪礼》研究成就最高的学者是鲍泉。

北朝经学直接承袭汉代,其特点是重训诂,重实用。通礼学的著名经师有刘献之、张吾贵、徐遵明、卢景裕等。据《北史》,魏末大儒徐遵明师承多门而独树一帜,兼通群经,邃精“三礼”,授徒讲学,是北方最大的经师。当时尤为崇尚《诗》、《礼》、《春秋》,通“三礼”者,几乎都出其门下。徐遵明下传李铉,李铉又传刁柔、张买奴、刘昼、熊安生等,熊安生又传孙灵晖、郭仲坚、丁恃德等。徐氏后学都通《小戴礼》,兼通《周礼》、《仪礼》者,十有二三。沈重为南梁儒者,为梁武帝五经博士,博通于礼。熊安生专以“三礼”讲授,颇为周武帝所重。

南北朝之时,诸儒倡为义疏之学,其功不可没。南如崔灵恩《三礼义宗》三十卷。戚袞受“三礼”于刘文绍,官至江州刺史,撰有《三礼义记》,逢乱亡失。北如刘献之《三礼大义》四卷,李铉《三礼义疏》,沈重《仪礼义》三十五卷以及《仪礼音》等,皆有口碑。从汉魏六朝到唐,儒家的经典历经传抄,文字错误已经不少,对经义的说解各奉其是,不归于—,加之章句繁杂,不便阅读。为了维护儒学的正统地位,统一经学思

欢迎访问：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(<https://www.shgis.cn>)

文档名称：《仪礼》彭林译注.pdf

请登录 <https://shgis.cn/post/1681.html> 下载完整文档。

手机端请扫码查看：

